

開放文學－歷代筆記－名人軼事 第四卷

◎左文襄軼事 左文襄公，天資豪爽，圭角畢張，一切睥睨視之。治軍新疆，延命所諭，輒以為不是，必加駁辨，詆軍機為無才。文文忠勸上召左入贊甚力。左既入樞垣，凡事必不以為然，及請旨俞允後，左又無言。始知天下事之難，固不能盡如一人意。又左嘗輕視大臣■■■鞠躬者，以為天威不若是之可畏。初入京召見畢，退謂人曰：「吾今而後知天威咫尺之森肅矣。」於是始不敢為大言。

文襄剛毅強果，已屆耆年，精力不衰，雖日曆兵間疾苦，未嘗以沉瘁形於顏色。邊塞苦寒，雪壓行帳，擁絮著緇，據白木案，手披圖籍，口受方略，自朝至夕，不遑暇食。軍事旁午，官書山積，日必次第治理。遇將士不尚權術，惟以誠信相感孚，貪夫悍卒，一經駕馭，罔不帖然。副將某在麾下，頗能用命，後至江西，未久即伏法。公曰：「若始終屬我，何至亡其首領？」公雅喜自負，與友人書，恒末署老亮，以諸葛自況。砥礪剛介之操，老而益力。

◎劉忠誠與連文衝軼事

劉坤一之天下江南也，西太后之意，初不屬之。時當國者為榮祿，榮不學無術，詔令批摺，一切委連文衝。連本軍機處幫領班章京，小有才，又善諛媚，以此得榮歡。劉坤一欲回任兩江，不得不奔走榮門。榮門不可得而入，乃結納榮之幕友連章京。曾謁二次失值，不得已，求見連西席某，間接以適於榮。西席某點甚，比連歸，某言劉來謁狀，而不言其他，連亦略頷之。翌日，西席某探連今日所辦之事，連大言曰：「榮相奏請，以劉坤一回任，竟得俞允，餘無他事。」翌日，劉又來，西席某向劉賀云：「事已諧矣。」翌日，清諭出，劉又來，並挾白金二萬兩之券，袖交西席某手云：「乞為連君壽。」西席某競以金入囊，而緘其口。比請訓出，照例拜客，劉與連始覲面，連未道謝前貺，劉亦未便明言。又疑連藐二萬，翌日又餽送白金二萬，仍以券交西席某手。西席某又蝕金一萬，僅回連云：「劉某今送萬金來。」連遂援十成提二成例，以二千金酬西席某勞，已得八千金，而不知已為西席某所賣。越半月，西席某忽偕他故辭館，竟懷挾三萬二千金去。比庚子拳禍，政府縱匪殃民，五月清載漪偽諭有云：「與其苟且圖存，同歸於盡，曷若大張撻伐，以決雌雄，彼恃戰力，我恃人心。」一時傳誦，而不知禍我東南赤子，皆此數語釀成之，而連文衝與有力焉。連以庇拳故，為外人所指索，必欲痛懲之。榮祿知連不可留京，遂外放江西某府知府，連亦竭力設詞解免，而外人率持不可。適劉坤一督兩江，連以屬吏禮參謁，私冀劉不忘前惠，或為怙惡。劉以連罪通天，外人尤不可掩飾。連疑劉負義不為力，遂自訴生平未敢妄取一錢，而為人謀則無不忠，何以今日患難，人竟不我援手？語侵劉，劉曰：「餘前以二萬金餽君，君猶以為未足，必欲再得餘二萬金乃饜。君曰：『不妄取一錢』毋乃自戾其說乎？」連聞堂，瞠目不解所謂。劉反覆詳述當日種種情狀，連如夢初覺，自悔墮入西席某彀中，然已無及矣。

◎丁汝昌

北洋海軍提督丁汝昌，當甲午之役，與日本海戰，全軍盡沒，至於艦隊亦降，以一死代全艦官兵之命。其志極可哀，而無損於軍人之名譽。日本人以丁之手書公牘，用銅片印成一冊，大烏圭介為之跋語，極稱道其為人。東西洋學者，研究丁之行為，謂有倫理學上之價值。而當時統將有道員戴某，則實臨陣退縮，邂逅為敵所斃，而濫廁忠義之林，清朝為之賜恤。是非賞罰之不明，未有甚於清之季世者。即張佩綸馬尾之役，見敵不走，氣象偉異，自王王秋、林琴南輩，均鳴其冤，而言者至今不已。故法越、中日諸戰役之真是非，久莫能明矣。

◎胡文忠之風流

陶文毅督兩江，嚴禁僚屬冶游。時胡潤之亦在文毅幕中，僚屬之冶游者，皆借潤之為名，而文毅則獨責諸僚幕，而不責潤之也。曰：「潤之他日為國勤勞，將無暇晷以行樂，今之所為，蓋預償其後之勞也。」已而潤之果勤勞國事至死矣。觀此則以文毅之嚴正，而獨能恕潤之。以潤之之跌宕風流，而一操事權，則頓改前態，刻苦勵行，英雄之所為，固迥異尋常人矣。

◎沈子敦先生傳略

先生名家本，浙江吳興人。髫年畢群經，於周官尤多神悟。後閱郎氏《周官古文奇字》一篇，知多舛誤，銳意糾正，成《周官書名考古》一卷。咸豐己未，其父某由御史出守黔中，時苗氣正惡，道路艱阻，黔垣戒嚴，先生間關省父，屢瀕於危。庚子客游閩嶠，居潘方伯蔚署中，得觀閩本《四庫書纂跋後》一卷。同治甲子，援例以郎中分刑部，肆力於經學、小學及掌故考據。都下得書易，精心玩索，故所纂述，以是時為最多。光緒癸未成進士，補官後充主稿，兼秋審處，自此遂專心於法律之學。纂有《讀律校勘記》五卷，《秋讞須知》十卷，輯有《列案匯覽》一百卷，《刺字集》二卷。復病近人治律之陋，及搜討典籍，考訂漢、晉、唐、宋歷代律令，期成一家之學。癸巳後歷守天津、保定，公餘纂述，曾不少輟。癸卯秋開館修訂法律，綿歷十載。日延接中、外法家，研究各國法律，窮其堂奧。先後訂成民律、刑律、商律、民刑訴訟律及其他附屬法，共數十種。稿本盈屋，每本眉批簽注，動累萬字，同館少年皆歎服。創辦法律學校，育才逾千人。其有異者，獎成倍切。教習學員有所質疑，為文以答，娓娓千言。少暇仍事著述，纂有《歷代刑法考》若干卷，《歷代刑官考》二卷，《奇■■移}文存》二卷，又二編二卷。平日除從公外，即靜坐室中，手一卷，漏深燈炮，了無倦容。庚戌秋兼任資政院副議長，值法律館纂訂各稿將告成，日與館員逐條細究，議院事又需兼顧，四閱月終會期。除循例休息，無一日缺席。任刑部侍郎最久。及丙午修官制，改大理院正卿，旋調任法部侍郎，薦升法部大臣。清廷遜位，先生乞病。遜位詔未副署，先期請假。及改為法部正首領，並未到署。杜門謝客，一意著書。項城以司法部長商請，先生作書婉謝之。項城謂此係南京政府之意，如不列名單內，恐失人望。乃於寄去閣員名單內，列先生名，而注明以病堅辭，此第一次內閣事也。第二次組織內閣，項城復請其出任司法，先生乃薦章宗祥自代，參議院未通過。歿年七十四歲，臨歿前四日，尚伏案著書，前十日尚寫日記。好學不倦，敬愛文士，布衣蔬食，除購書外，別無他好。近兩年中杜門謝客，董理舊作，編定《枕碧樓詩稿》六卷，《枕碧樓偶存稿》八卷，《日南隨筆》八卷，《日南讀書記》十八卷，《說文引經異同考》八卷，《文選注引書目》若干卷，《三國志瑣言》四卷，《三國志校勘記》八卷，《古書目》三卷，又刊《沈碧樓叢書》十二種親自校勘，皆梓行。

◎郭嵩燾

郭嵩燾嘗奉使泰西，頗知彼中風土，以新學家自命。還朝後，緣事請假，返湘中原籍。時內河輪船猶未通行，郭乘小輪迴湘。湘人見而大嘩，謂郭沾染洋人習氣，大集明倫堂，聲罪致討，並焚其輪。郭噤不敢問。觀此可見當時內地風氣未開之怪象也。

◎彭剛直軼事

彭剛直公，剛直之名滿天下，然亦多情人也。未達時，悅其鄉女梅花，欲取之，未果而夭。嘗作梅花詩數章以志感，纏綿悱惻，固與剛直之性不類。此殆如宋廣平之賦梅花歟？洎乎暮年，持節長江，與瓜州鎮總兵吳家邦，江防統領王之春昵。時鎮江有名妓，曰大喬、小喬，家邦納大喬，之春納小喬。皆獻大喬、小喬為彭剛直義女，過從甚密，尤寵愛小喬。之春因之獲膺上薦，官至安徽巡撫。此殆如東山暮年，賴絲竹陶寫歟？或以欲焉責之，則過矣。

◎彭剛直之剛直

彭剛直公剛介絕俗，然至性過人。幼而失怙，事母至孝，居貧奉養，先意承志。外祖母居懷寧，無子孫，公時侍傭書為活，歲不足衣食。以太夫人憂念艱難，跋涉往返五千里，迎至衡陽。太夫人得奉母終天年，所謂孝思不匱者也。鄒夫人以樸拙失姑愛，終身無房室之歡。自太夫人卒後，遂不相面。其弟某遊客秦豫，遭亂隔絕廿年。及公授安徽巡撫，見邸鈔，識其名，始問關至軍中相見，哭失聲。護愛甚篤，與共寢食。而弟久客州縣，服藥煙成癮。公軍中猶嚴禁煙，以情告，公大怒，立予杖四十，斥出之曰：

「不斷煙癮，死無相見。」弟感愧自恨，臥三日夜瀕死，竟絕不更服，復為兄弟如初。以其習商業，令行鹽，致貲巨萬，公一無所取。弟亦豪邁揮霍，恤貧篤義，鄉人流落江淮者，悉收恤資之，歲散數金，亦先卒。遺妾女與公子婦同居，以孤孫見綏。後之公自領內湖水軍，及後總全軍，軍餉無所出，不以煩公家，前後惟領銀十七萬兩作鹽本。軍餉外所應得公費，悉出以佐義舉。凡出資助本縣學田銀二千，賓興費銀二千，育嬰公費二千，修縣誌書獨供筆札刻資銀五千，獨建船山書院銀萬二千，衡清試館銀一萬兩。其濂溪墓、昭忠祠、京師及各直省湖南衡永會館，凡募助公舉者，動以千計。所部有功者，凱撤時及疾篤時，均舉贈各萬金，凡費銀十萬兩。族中老者，歲有餽，以計丁口遍資給之，凡數萬金。計其兄弟所散財幾滿百萬，而當軸要人，無一字之問，十金之遺，以孤潔無援自喜。至於對於朋友，協和群帥，煦煦恂恂，未嘗有傾軋驕倨之心。五十以前，有氣陵之者，必勝之而後已。其後望重年耆，人皆推敬，亦深自斂抑。誘接文士，尤能折節。素工畫法，蘭入妙品，而尤喜畫梅，全樹滿花。所至輒奮筆潑墨，海內傳者過萬本，藏於篋者，一牛車不能載。尤惡浮華，厭絕餽遺。治軍廣東時，民士恐餉不繼，共輦銀十七萬送軍中，謝不受。及歸，眾以金排萬人姓名，列二傘志感頌，其直萬金，悉諭令各還其主，且戒其奢焉。其繡字頌功者，送海幢寺中。治軍嚴肅，恒得法外意，所誅者必可以正民俗。安慶候補副將胡開泰，召倡女飲，而使妻行酒，其妻不可，遂抽刀剖其腹。街巷凶凶，事聞院司，方聚議謀所以處。公適至，聞之曰：「此易耳。」遣召之來，但詢名姓居止，便令牽出斬之，民大歡。湖北忠義前營管官總兵銜副將譚祖綸，誘劫其友張清勝妻，清勝訪之，陽留居密室，出偽券索償債。得遁去，訴營將，州縣皆為祖綸地，置不問，因訴於公。公先聞黃州漢陽道路藉藉，欲治之無端，得清勝詞，為移總督，先奏劾祖綸，且遣清勝赴武昌質之。詔公與總督即訊，祖綸令人微伺清勝於輪船，擠之溺水死，餌其妻父母及妻劉氏反其獄。忠義營統將方貴重用事，總督昌言誘姦無死罪，謀殺無據。公揣祖綸根據盤固，不可究詰。適總督監臨鄉關，即驟至武昌，檄府司提祖綸至行轅，親訊。忠義營軍傾營往觀，祖綸至，佯若無事。公數其情事，支離狡詐及謀殺蹤跡，祖綸伏罪，引令就岸上正軍法，一軍大驚，然已無所及。夾江及城上下觀者數萬人，歡叫稱快。故公之所至，老幼瞻迎。長江聞其名字肅然相戒，牧令輯其隸役曰：「彭宮保至矣。」非獨威聲使然，所行事深感民心，庶乎不侮■寡者也。

◎書阿文成公遺事

文成公阿桂，滿洲正白旗人，其勛簿官閱生卒歲月，具載史籍。茲特錄遺事數則。方公之為定西將軍，剿金川索諾木也，已百戰抵其巢，索諾木震懼，業約別日盡室出，將其木城木柵悉為毀撤。是日晚，參贊以下謁公曰：「事機叵測，今日必生縛索諾木致帳下，方可安枕。」公不答，亦不待語竟，已入帳中臥，諸將弁待命不敢退，而公已鼻聲如雷，徹帳外矣。諸人者旁皇達旦，甫日出，索諾木已自縛，率諸酋跪帳外，公次第以屬吏，因進參贊以下告曰：「諸君昨日之語，蓋懼索諾木他竄，或畏罪先死耳。我已據扼要，竄將何之？渠若能死，又豈待今日哉？吾故以為不若高臥待旦日當自來也。」諸將弁諾諾。皆曰：「非某等所及。」又木果木失事後，公代統大軍，一日，日欲■失，公忽率十數騎升高阜，覘賊屯紮處，不知阜數折已逼賊營。賊望見，即率驍騎數百，環西南阜馳上，公顧從騎曰：「下馬。」復曰：「解衣。」衣不足，復曰：「解裡衣。」解畢，曰：「衣悉尺寸裂。」急分走高阜，雜桂林木上，掛畢，曰：「無衣者悉束帶。」曰：「上馬。」曰：「向阜南緩轡下。」適賊騎已馳至，距向所立阜，僅二十步。時暝色已上，忽見岡缺處旗幟飄忽，絡繹不絕，疑援騎從山後至，勒馬不遽進。方遣騎四出覘伺，而公已率從騎回大營矣。公曰：「此兵機也，不爾則賊馬十倍於我，寧得脫耶？」乾隆末年，和■橫甚，公業知不能制，凡朝夕同人直，必離立十數步外。和■知公意，故就公語。公亦泛答之，然卒未嘗移立一步。公嘗病臥直廬，軍機章京管世銘入省之，公素所厚也。忽呼語曰：「我年八十，可死。位將相，恩遇無比，可死。子若孫皆已佐部務，無所不足，可死。忍死以待者，實欲俟皇上親政。犬馬之意，得一上達，如是死。乃不恨。」然竟不果。洪亮吉登第日，公為讀卷官，擬第一進呈。洪素不習書，獨公賞之。嘗謂刑部郎孫星衍曰：「人皆以洪編修試策該博，不知字亦過人，餘首拔之者，取其無一毫館閣體耳。」

◎書裘文達遺事

裘文達公名曰修，江西新建人。公賜宅在內城石虎衛衙，購一軒名「好春」，退直所憩。賓客門下士往來者，於閩人悉不關白，徑入此軒。若已退直，則公必坐軒左右，若待客矣。一日值歲小除，諸人咸詣軒與公餞歲，忽司閩者至公側耳語，公大笑曰：「戶部堂官歲盡分飯食銀兩，亦不可告人耶？」即呼挈一囊至，瀉出之，皆庫貯大錠，兩五十。公數坐中客若干，令各懷其一曰：「諸君年事大窘，聊以分潤耳。」數不足，覆命入取之，遍給乃止。公食指既廣，又賓客常滿坐，值窘乏，亦時時斷炊。一日過午，尚未具食。坐客有愠者，公覘知之，即出語曰：「諸君他日皆餓天廚頌尚食之人，豈矜矜於裘某之一餐乎？且主人亦尚未食，不獨客也。」客意乃解。乾隆帝眷公，時得召見，公奏事畢，則必言各衙門人材，曰：某人勤，某人幹事，某人擅文筆。是以公在部及掌院日，翰林諸曹司遷轉最速，由公推舉勳也。時公房師大學士蔣文恪公溥亦極愛士，肯為寒素地，有揭薦牘來者，悉館門下，未尚拒一人。其掌書記者，即公所引入。一日，公入朝遇文恪公，公曰：「有一孝廉在都候選，所學極優，師留之乎？」文恪唯唯。公知文恪性闊達，賓客多寡，皆不甚措意。明日遣一僕徑送孝廉入文恪邸第，屬僕曰：「第送詣某書記廳，雲昨已面語相公，相公屬留客耳。」僕致公命出，書記某即挈孝廉歷廳事兩側廊，見屋比櫺，悉客館。內一室，門獨啟，遂徑入，見榻上亦有臥具。遽命僕撤出，貯廳事中，語孝廉曰：「君行李至，即安置此，但出必須鍵戶，慎勿啟也。又一要語相屬，君雖館此，實無一事，不妨日出遊行，然必須飯畢始出。日兩飯，亦無邀客者，但聞長廊口有高喚者曰：『飯具矣。』即速詣廳事食，遲則不及。」孝廉遵其約，每日飯畢，即鍵戶出遊。約計復當飯，則又歸。歲值五日中午日，及歲盡前數日，即有老僕從三、四輩挾巨囊至。遍入客館，見一臥榻，即置朱提一封，標其函曰歲■，為數五十。若旁有臥榻，則貯一小封，為數四，以稿從者。孝廉居文恪邸二年，選湖北一縣令始去。在邸日，未嘗一為事，亦未嘗一面文恪，蓋疏節曠日如此，然無礙其為太平宰相也。

◎裘文達長子行軍治水

乾隆二十一年，清王師徵伊犁，公面奏軍務機宜，乾隆帝大悅，以其才似舒文襄，即賜御衣冠，乘傳至巴裡坤，傳宣聖意。會逆酋莽阿裡克遣其弟詭稱押送諸番，探信卡倫。公與哈密鎮臣祖雲龍縛界總督，發其奸。哈密兵少，有赴巴裡坤種地者七百人，公請暫留為衛，撥沙洲五衛麥石添備支放。其剩餘者，公散各塘路站平糶之，上皆獎許。公以一書生冒矢石行萬里外，與陝甘督撫滿洲諸將軍計議機密，而能下協邊情，上符睿算，近代儒臣，所未有也。公聽視機警，受大任舉重若輕。上愛其才敏，倚若股肱，凡有事於四方，與大學士劉文正公先後奔走，前命未復，後命又至。半途回車，■■東西，雖侍內庭領六部，而英蕩款關，足跡遍天下。公所讞決，無苛嚴，亦無縱舍。尤善治水，常奏治水當先審其受病之由，再論治病之法。就一縣一府而言，病有其處，合一省而言則不然。就一省言，病有其處，合數省而言，又不然。若僅於一處受病處治之，而下流之去路未清，則為患滋甚。上深然之。所治黃、淮、肥、濟、伊、洛、沁、汜等共九十三河，疏排濬滄，貫穿原委，俱有成效，可為後法。凡遇政事諸大臣或探聖意，噤_{<齒介>}不前，而公獨抗聲有犯無隱。上鑒其誠，雖忤旨時加嚴訓，不逾時恩禮如初，亦與舒文襄公相似。年六十二，病噎。上賦詩存問，醫藥不絕於道，加太子少傅。薨時，賜諡文，入賢良祠。

◎裘文達公課子之嚴

裘文達公充磨勘大臣時，某省士子用社稷鎮公子，眾以為應議，公心知非杜撰，而一時忘其出處。歸第問公子麟，對以句出《國語》，後於《左傳》檢得之，遂長跪受責。時公子已官編修矣。公課子之嚴，待士之寬，一舉而兩善備焉。

◎湯司空逸事

睢州湯文正公，自翰林出為監司，年四十，從孫徵君講學夏峰，質行著河漳。其治績，吳淞十郡兒童婦女，皆耳熟焉。立朝之節，同時士大夫多知之。惟受特知於聖祖，而卒困於僉王，其致怨之由，相構之跡，雖門人子弟，或不能詳也。公巡撫江蘇時，執政明珠有家隸言事多效，公卿震懼，所至大府常郊迎。過蘇，畏公威聲，弗敢謁。自監司以下，朝夕候其門。公聞使召之，將命者

用故事以客禮請，從騎數十至轅門，顧謂左右，主人出迎何遲也？久之，辟大門傳呼，大驚窘迫，脫廝輿服被之，入至階下，見公南面坐，乃跪而聽命。公曰：「汝主與吾同朝，聞汝來，故以酒飲犒汝。」命門卒為主人，其人慚沮，即日去蘇，歸訴之，謀致難於公。而公聲績甚焯，上方響公，念公在外無從得事端。會東宮出閣讀書，乃為上言，湯某以理學為時所崇，輔教太子，非某不稱。上然之，遂以詹事徵。公之內召也，比郡士民，爭以農器什物塞水陸，道不可行。公示諭：「吾在外，不能為父老德，往者屢請核減浮糧，並為廷議阻，今人見天子，且面陳之。」餘相國國柱者，執政私人也，得此以告曰：「曩議皆上所可也。善則歸君，過則歸己。而市於眾以為名，使上知此立蹙矣。」比公至，語已上聞，而公未之知。進講東宮，首《大學》「財聚民散」數則，畢講，東宮入侍。上問所肄，具以聞。上曰：「此列國分疆時語也，若海內一統，民數將安之？」試詢之，公具陳秦隴土崩狀，且言一統而民散，禍更烈於分國時。會靈台郎董漢臣上書，指斥時事及執政大臣，下內閣九卿廷議，執政惶悚，不知所為。議與同列囚服待罪。王相國熙繼至，貌甚暇，徐曰：「市兒妄語，立斬之則事畢矣。」執政曰：「上閱奏至再三，親點次，類嘉與之，奈何君言若是？」王笑曰：「第以吾言入，視何如？」時公為宗伯，最後至，餘相國述兩議以決於公，公曰：「彼言雖妄，然無死法，大臣不言，故小臣言之。吾輩當自省。」國柱曰：「此論可上聞乎？」公曰：「上見問，固當以此對。」執政入奏，國柱尾其後，而與之語。命下，董漢臣免議。自是上滋不悅公。戊辰，餘國柱宣言，上將籍公內府，為旗人表率。時公以興作度材於通州，某月某日日下晡，忽返，招鄉人某官與語，客退，獨坐一室。向晦語家人，吾腹不寧，夜半遂歿。既歿逾月，上與諸大臣語曰：「吾遇湯某特厚，而怨訕不休，何也？」眾曰：「無之。」上曰：「廷議董漢臣，彼昌言朝無善政，君多失德，大臣不言之，故小臣言之，尚不為怨訕乎？」眾乃知公為執政及國柱所傾也。

◎劉文正公塞陽橋決口

劉文正公臨事雖頗剛急，然實有釐剔奸弊，人受其福而不知者。乾隆辛巳歲，河決陽橋，公奉命往塞決口，時奪流者數百丈。埽工薪木，皆數百里內村民車載而來，縣丞某掌收料物，欲藉以營利，留難百端，有五、六日不得交納者。人馬守候，芻糧皆告竭。公一日易服微行，見薪車千百輛環列河乾，私問之，得其故，乃大怒。至公館，亟請巡撫奉王命旗牌至，使伍伯縛縣丞來，欲先斬然後入奏。巡撫及司道以下，為之長跪良久，始釋。而數千輛料物一日盡收，民皆驅車返矣。此雖細事，亦可見公察弊利民之一端也。

◎來文端善相馬

乾隆時大學士來文端公保善相馬，聞嘶即能辨其優劣。嘗路見負煤老冀，以重價購之，滌以入貢。上因文端夙有伯樂之稱，命蓄以上駟。會降酋阿睦爾撒納來朝，上臨灤陽萬樹園，阿酋素以騎射著名，上欲覘其技，輒以無馬辭。侍臣出戈什哈馬示之，絕不當意。文端令圉人牽所貢之負煤老驥，使之乘，甫振轡而墜，三試皆然。阿酋大慚，尚未之異也。殆阿酋叛，大為西陲邊患，侍臣有憶萬樹園馳射時事，以良馬先知其叛逆，故怒擲之，請加三品俸料焉。文端之目力，又出伯樂上矣。

◎湯文正之清廉

湯文正公斌，撫吳蒞任時，夫人公子皆布衣，行李蕭然如寒士，日給惟菜韭。公一日閱簿，見某日市只雞，愕問曰：「吾至此，未嗜食雞，誰市此者？」僕以公子對。公怒，立召公子責之曰：「汝謂蘇州雞賤於河南耶？汝思啖雞，便可歸去，世無有士不能咬菜根，而能作百事者。」並答其僕而遣之。又公撫吳時，有司報湖蕩有蓮芡，公駁還，吏固以例請，公曰：「例自人作，寬一分則民受一分之惠，且蓮芡或不歲熟，一報部，即為永額，欲去之得乎？」常熟某氏奴，訐告其主國初時得隆武偽札，迫主遠遁，欲據其主母，公曰：「國家屢更大赦，此草昧事，何足問？而逆奴乃以訐其主乎？」焚其札，斃奴於杖，中外快之。近時頗有人詆文正諸人為偽學者，使士大夫夫人能如湯之潔已奉公，又何致天下事不可收拾哉？

◎戴簡恪軼事

戴簡恪公敦元，官刑部尚書。一日大雪，公著兩罩，手抱文書，步至街衢，呼驢車乘之，御者不知公為誰也。及至署，隸役呵殿而入。公下車去兩罩帽，露珊瑚頂，御者大驚，將棄車而逃，公強留與之錢而去，都中謂之「驢車尚書」。卒之日，鄉人往視之，敝衣露肘，布衾一襲，其儉德為不可及雲。

◎張文達之愛士

庚子回鑾後，惟京師學事辦理差強人意。先是京師本有大學堂，庚子之亂，生徒星散，至是長沙張百熙被命管學。公夙負學界重望，苦心孤詣，銳意興學。禮聘桐城吳肇甫先生為教長，陽湖張鶴齡副之，網羅一時名流殆盡。開師範、仕學、譯學、醫學四館，繼又開進士館，豫備科。自是五方秀士，鱗集橫塾，文學彬彬振朝野矣。文達後因清廷疑忌，不得展其懷抱，乃辭學務一切差使，改任郵傳部尚書。與侍郎唐紹儀因用人事不相能，遂鬱鬱一病不起。張為人宏達愛士，能容納眾流。沒後士林爭悼惜之。如臯冒廣生挽以聯云：「愛好似王阮亭，微聞遺疏陳情，動天上九重顏色；憐才若龔芝麓，為數攬衣雪涕，有階前八百孤寒。」蓋紀實也。論者謂文達離學務而任郵傳，本非素願。推文達之心，始終不能忘情於苦心締創之全國學務耳。

◎餘誠格之好謔

餘誠格補湖南巡撫，到任未逾月而武昌起義，黎元洪為鄂軍都督。譚組安方自京歸，進謁誠格，誠格即拱稱大都督。蓋逆知湖南響應，譚為人望所歸，必推譚為都督也。九月一日，倉卒起事，誠格挈其老父遁出，家財多有遺失。焦循又懸賞千金購其頭。誠格逃至安慶，始請朱家寶代奏，既乃之滬居焉。與書延■，大意謂：我到湘月餘，自問無開罪湘人之處，家中財物，均多遺失，民軍舉動，固應如是乎？又言：湖南財政極為困難，龍念仙身當其局，以今視昔，抑又何如？緘面大書中華民國湘軍都督翰林院譚大人云雲。延■登一廣告於長沙日報云：餘壽屏君鑒：財物悉封存府中，毫無遺失，請派委員來領。湘都督譚延■白。

◎記立山聯元

養心殿者，前清御朝之所也。嚴冬窗破，北風吹面，景帝不能自支，因語立山，以紙糊之。時立山方有寵於那拉後，憫景帝苦寒，遂不請諸那拉後，糊之以紙。明日那拉後大怒，召景帝切責曰：「祖宗起漠北，冒苦寒立國，汝乃聽朝而畏風耶？」午後召立山，批其頰，禍且不測。李蓮英素厚立山，即大呼曰：「立山滾出。」立山悟，因仰跌地上，果翻轉數四，直出簾外，那拉後為之莞然。

庚子拳匪禍作，浙西三君以抗拳駢戮，而滿洲聯元、立山繼之。聯元本崇綺門下士，向亦空談性理。其婿壽伯福與言歐美治術，始漸開通。拳事起，聯官內閣學士，抗疏劾拳。捧章至東華門，遇崇綺於途，具道所以。崇厲聲曰：「君滿人，亦效漢兒賣國耶？」聯不顧，拂衣而入。少頃崇入對，嚴劾聯，奉旨著步軍統領衙門拿捕正法。方聯之就刑也，忽有數騎自順治門衝出，逕赴菜市，其一騎馬足縛一人，拖曳數里，面目皆損敗不可辨，蓋即立山也。立山內務府旗籍，漢姓楊，為內府堂郎中二十餘年。饒於財，性奢侈，凡菊部名伶，北裡歌伎有聲譽者，皆為之脫籍。有妓綠柔者，名噪都下，立山與鎮國公載瀾同昵之。瀾雖公爵，然處閒散，絀於財，以故綠柔恒善立山而絀載瀾，瀾大恨之。至是拳變作，適立山有請毋攻使館之奏。瀾即矯朝命縛赴市曹，哲婦傾城，亦可畏哉！然立山之死，門客星散，獨所善伶人十三旦往收其屍，經紀其喪事。彼雖伶也，愧士大夫多矣。但不知種禍之綠柔君，能如綠珠之墜樓否？

◎朱文端公救舒文襄

乾隆乙亥，阿酋既投誠。舒文襄公赫德時任定邊將軍，請將其家屬分置蘇尼特等近地，以為羈質。純皇帝大怒，謂其分散骨肉，有傷遠人之心，命近侍封刀斬之。朱文端公聞命，排扉而入，請召對，力言人材難得，舒某雖一時過慮，然平日辦事勤慎，請援議能之典。上曰：「命已下逾日，恐難追轉。」公奏曰：「即命臣子成麟追之。」上可其請。公出謂其子曰：「追不及，汝勿返也。」成麟故勇往，即於馬前割袍前襟，馳騎而往，甫至潼關，卒追前命而歸。時傳文忠公告人曰：「朱公誠仁者之勇。」是日雖

恒百輩，終無濟於事也。

◎盛司寇之持正

盛司寇滿洲人，以科第薦至卿貳。欣然岳立，鬚眉蒼然，以古大臣自命。戊辰春，孝賢純皇后崩，時有周中丞學健，瑟制府爾臣等以違制剃髮伏誅。有錦州守金文淳者，稟命於府尹，然後剃髮。事發，純皇震怒，命立誅之。公叩首請曰：「金小臣罔識國制，且請命大僚，然後剃髮，情可矜恕，請上寬之。」上怒曰：「汝為金某游說耶？」公曰：「臣為司寇，盡職而已，並不識金某為若何人。如枉法乾君，何以為天下平也。」上大怒，命侍衛反接公赴市曹，與金文淳同置於法。公施然長笑，惟曰：「臣負朝廷之恩而已。」後上悔悟，命近臣馳騎並金赦之。公施然叩謝如常時。市曹萬目共睹曰：「此真司寇也。」次日，上即命公入上書房，傳導諸皇子曰：「盛安尚不畏朕，況諸皇子乎！」真師保之妙選也。

◎洪承疇有功漢族

周同谷《霜猿集》：「松山戰骨未全枯，再建功名佩虎符。終是風沙容易老，白頭南渡又南都。」此諷洪承疇之背明歸清也。洪功成歸里，稱觴林下，坐客如雲，乃有朗誦烈皇帝祭文，以代祝嘏之詞者，此其雋快，不在漁陽三弄之下。當遼陽兵敗，洪氏生降之日，微特宮廷不知，亦舉朝所不敢信者也。及江南克捷，洪以內院大臣出撫江寧，始知其尚在人間。石齋起義，事敗，逮至江寧。見洪，佯責之曰：「若豈洪承疇耶？洪大將軍為國捐軀，天子且賜祭九壇矣。若等從北方來，獨不見穹然道左之御碑，而今冒其名耶？」是時洪汗歛歛下，不能仰視。考洪以萬曆丙辰釋褐。時滿洲天命帝方有眾一旅，輻強於三韓以北，蛟龍初起，而佐命元勳，偏在南朝。當滿漢一家之日，洪承疇密室造請，竟建以漢人養旗人，不令旗人營生計之策。從此滿漢分居，漢人得安其農工商賈之業，二百七十年來，免受其擾。雖出租稅以養之，猶有利焉。此則洪承疇之有功於漢族，抑若善於補過者也。馴至八旗之人，一物不知，仰恃漢人，猶嬰兒之於乳母。民軍一起，數月之間而亡其族矣，蓋彼早已亡於洪氏矣。

◎博爾奔察之詭譎

乾隆帝待臣下，極為嚴厲，然有時加以狎謔，以聯上下之情。有內大臣博爾奔察侍上最久，善嬉謔。辛未春，扈從南巡，至鎮江口，上放煙火，有被煙燻嗽者。博笑曰：「此乃素被黃煙所熏怕者，故望而生畏也。」時黃文襄公督責過嚴，故公寓言之。又有較射而弓落地者，上震怒，公在旁曰：「此皆因引見故，昨日射箭良多，以致臂痛不能引弓也。」上乃釋然。又上一日較射多不中，侯人皆畏懼，時修髯人至，公望而笑曰：「汪都統之弟至矣。」汪都統札爾故修髯如戟，上撫掌大笑。上嘗行窄巷，有步軍校積石為山於其聽側者，上望而問之，公驟馬奏此步兵花園也，上大笑。又上書「福」字，公立於側，上笑謂曰：「汝亦識此中佳否？」公應聲曰：「知之，上所書『福』字，黑且亮也。」上大笑，其諷諫皆若此者，亦東方朔、簡雍之流也。

◎李恭勤公逸事

清代名臣中其以賞郎進者，以李敏達公衛，李恭勤公世杰為最。敏達逸事，具詳於前。恭勤公貴州黔西州人，少入賞為江南某司巡檢。乾隆南巡，公司船跳木，時雨後泥滑，上登舟時，偶失足，公遽起扶之，督撫恐，縛公請命。上笑曰：「微員中有如此忠愛者。」命立擢知州。後官至四川、江南總督，以廉能稱職。乾隆帝屢欲以為閣臣。有厄之者，言公不由科目，例不可官內閣，乃中止。公督川時，蜀中自金川用兵以來，府庫空竭。又承福文襄王積奢侈後，徵調賦斂無藝，州郡皆疲敝。公設厲禁，凡府州縣無事不復入成都郡，即以公事來者，不過數日。不得畜音樂，侈宴會，不得飾輿馬衣服，朝珠之香楠犀碧，蟒服之刻絲顧繡者，皆有禁。公官總督數年，未嘗宴一客。成都將軍新蒞任，公思不為置酒則缺情，置酒則破禁，遂乘其家口抵任時，餽一蒸豚，一燒羊，使標下武弁婉告曰：「本欲屈入署，適聞眷屬至，謹以此佐家宴。」屬吏於布政使以下，亦未始具一飯。元日則先飭廚為畢羅十數斛，有下屬謁見，公遣人告曰：「知君等勞苦，盍餉以食？」遂設食餉之。畢，公然後出坐堂皇受禮畢，即令府廳州縣等遞謁司道府廳禮。畢，告曰：「元日俗例上司屬員雖不接見，亦必肩輿到門，道有遠近，必日晨始歸，徒苦慊從無益也。況若曹亦有父母妻子，歲首例得給假，諸君何不早歸，令若曹亦放假半日乎！」屬員皆應曰：「諾。」於是元日虛文始革。其風趣也如此。及督兩江時，福文襄王徵台灣，檄調各督撫府庫餉銀，他人無不應命，惟公力持不與，曰：「不見部文徵撥，誓不敢發此餉，有虧朝廷之府庫也。」福亦無如之何。其嚴厲又如此。

◎方望溪記姜西溟遺言

餘為童子，聞海內治古文者數人，而慈溪姜西溟其一焉。壬申至京師，西溟不介而過餘，總其文屑討論，曰：「惟子知此。吾自度尚不止於是者，以溺於科舉之學，東西奔迫，不能盡其才，今悔而無及也。」時西溟長餘以倍而又過焉，而交餘若儕輩。其後丙子同客天津，將別之前夕，撫餘背而歎曰：「吾老矣！會見不可以期，吾自少常恐為文苑傳中人，而蹉跎至今。子他日誌吾墓，可錄者獨三事耳：吾始至京師，明氏之子成德，延至其家，甚忠敬。一日進曰：『吾父信我不若信吾家某人，先生一與為禮，所欲無不可得者。』吾怒而斥曰：『始吾以子為佳公子，今得子矣。』即日卷書裝束與絕。崑山徐司寇健庵，吾故交也。能進退天下士，平生故人，並退就弟子之例，獨吾與為兄弟稱。其子某作樓成，飲吾以落之。曰：『家君云：名此必海內第一流。故以屬先生。』吾笑曰：『是東鄉，可名東樓。』健庵聞而憾焉。常熟翁司寇寶林，亦吾故交也。每乞吾文，曰：『吾名不見子集中，是吾恨也。』及翁以攻湯司空斌，驟遷據其位，吾發憤為文，謂：『古者輔教太子有太傅、少傅之官，太傅審父子君臣之道以示之，少傅奉太子以觀太傅之德行，而審諭之。今詹事有正貳，即古太傅、少傅之遺也。翁君之貳詹事，其正實惟州湯公，公治身當官立朝，斬然有法度，吾知翁君必能審諭湯公之德行，以導太子矣。』翁見之無然長跽而謝曰：『某知罪矣，然願子勿出也。』吾越日刊而布之，翁用此相操尤急，此吾所以困至今也。」時西溟年七十餘，始舉於京兆。又逾年成進士，適翁去位。長洲韓公薦於上，得上甲，己卯主順天鄉試，以目昏不能視，為同官所欺，掛吏謫，遂發憤死刑部獄中。西溟之治古文也，其名不若同時數子之盛，而氣體之雅正實過之，至不能盡其才，則所自知者審矣。平生以列《文苑傳》為恐，而末路乃重負污累，然罪由他人，人皆諒焉。而發憤以死，亦可謂隘狹而知恥者矣。西溟之死也，其家人未嘗以志銘屬餘，而餘困躓流離，與其家不通問者，計數已十有九年。姑傳其語，俾眾白於其本志之所蓄雲。

◎岳鍾琪紀成斌冤獄

岳威信公佩撫大將軍印入覲時，命提督紀公成斌權其篆。會准夷入寇，擄馬駝萬餘，紀不時奏，乃為總督查郎阿所發，遂褫岳公爵，斬紀於營。然據當時遺聞，與清史所載，頗有出入，茲錄之以示此獄之真相也。岳之入朝也，紀以滿人強勁，因以駝馬命副參領查廩領卒萬人驅牧，廩性懦弱，畏邊地寒，因以馬駝付偏裨，以五十人放牧而已。率眾避寒山谷間，日置酒高會，挾娼妓以為樂。會夷入寇，偏裨報廩，廩笑曰：「鼠盜之輩，不久自散。」因按兵不往，及馬駝被擄，廩聞信乃先棄軍去。過曹總兵壘，呼曹救之。曹性卞急，因率兵往，為其所敗，單騎而奔。賴樊提督建率本標卒追之，轉戰七晝夜，始卻其敵。廩見紀公，皆委罪於曹。紀笑曰：「滿人之勇固如是耶？」將收縛斬之。會岳公至，紀告其故，岳公驚曰：「君今族矣，滿人為國舊人，黨類甚眾，吾儕漢臣，豈可與之相抗，以於其怒也？」因解廩縛，以善諭之。因皆委罪於曹，斬之以徇，而以捷聞，廩乃恨公次骨。會查郎阿巡邊，故廩戚也，廩因矯控岳公諸不法事，以及紀公掩敗為功諸狀。查故怒岳公，因誣實其言以聞。上大怒，斬紀公於營，置岳公於詔獄，而廩固如故也。嗚呼！岳公之於清世宗，可謂盡忠竭力矣。因一卑賤滿人之蔑誣，乃使青蠅之讒，為禍若爾，漢人之盡忠清室者，當亦爽然若失矣。見禮親王《昭連筆記》。至於柴大紀以福康安之嫉忌，張廣泗因訥親之牽率，皆以奇績而被極刑。其事具載清史，冤抑人多知之。非如楊天相、紀成斌二獄，百餘年來，雖續學之士，尚多據官書為信讞，則甚矣是非之失實矣！

◎端方之滑稽

端方之抵美也，船傍岸，即為人用汽車迎入三藩息旅館，美洲之大旅館。其門大都為旋葉，凡旅客出入，侍者必推動旋葉，以隨旅客之意。端方降汽車後，旅館侍者亦照例推動旋葉，以待端之入門。端進葉中後，忽見四葉同時推動，目眩頭暈，隨葉環轉二

週，依舊旋至門外。端不敢甫入，搖手曰：「我不圖無錫人之江尖嘴上團團轉，今於外洋身臨之。」《秋星閣筆記》云：「端午橋小有才，充名士，好嘲弄人。猶憶有上海某中書者，發起一拒賭會，網羅名人不鮮，而尤企大力者為之作登高呼。時端正開府兩江，某中書趨謁節轅，痛陳賭害。端太息曰：『誠如君言，此花骨頭亦唐喪餘不少，向者餘亦嗜此，一行作吏，茲事廢矣。惟近日盛行麻雀牌，聞士大夫皆嗜之如性命，君亦能之乎？』某君曰：『中書向於各種賭經，均未入其藩籬，殊為門外漢也。』端曰：『我猶彷彿憶之，麻雀牌中，他牌均四，惟白板則五。』某君急辯曰：『大帥誤矣，白板亦四也。』端熟視某中書半晌。笑曰：『咦，足不亦個中人也，能正我之誤，大佳。』又周視在座諸僚曰：『君輩皆亦深知白板之數非五也。』語已大笑，端茶送客矣。」

◎端方好聯語嘲人

端午橋最好為聯語嘲人。其官工部時，同官有趙有倫者，京師富家兒也，目不識丁，以其舅張翼之援，入貲為郎，不數年，歷得要差，且充會典館纂修。嘗以千金購一妓歸，大婦妒甚，立驅之出，趙不得已，賃別舍居之，婦知其謀，乃斬趙自由出門，歸少寡。輒詬誶不已，趙甚苦之。一日，與端相遇於署中，端呼與語曰：菊曾（趙字），吾昨日偶作一聯一額，君試為吾評騭之。聯云：一味逞豪華，原來大力弓長，不僅人誇富有；千金買佳麗，除是明天弦斷，方教我去倫敦。額曰：大宋千古。趙極口稱贊不已，出遇人，猶為人述之，似自詡其通文者。人匿笑之，弗顧也。靈石何潤夫乃瑩，庚子歲官副憲，以拳匪頭目革職。戊戌八股之復，何所奏也。何本庚辰庶常，散館改部，簽分工曹。夫人某氏，閩威甚厲，以何失翰林，怒甚。何長跪以謝，乃得釋。既入工部，贖百金往拜滿尚書某為師，某嫌其菲也，怒斥之。端為撰一聯曰：百兩送朱提，狗尾乞憐，莫怪人嫌分潤少；三年成白頂（庶吉士七品金頂改部屬則六品須換白頂），蛾眉構釁，翻令我作丈夫難。額曰：何苦乃爾。又，「妻為翠喜乾姑嫂，兒是朱綸表弟兄」之聯，亦端所撰也。何故山右世家，而生平恥為晉人，常自詭為江蘇人，與人言，必操蘇語。一日在某處宴會，座有蘇某，就詢籍貫，何答曰：江蘇。某欣然曰：同鄉也。詢至蒲州楊編修天麟，楊慶聲曰：吾與何前輩同籍。某曰：然則亦同鄉也。楊搖手曰：不然。吾本老西，何前輩亦老西，渠不願居老西之名，故每冒貴省人耳，實則渠足跡未嘗至大江南也。何愧甚，面頰俱■，然又無可置辯。亟匆匆上車遁去。

戊戌政變後，端亦極自危，賴進《勸善歌》得免，且獲擢陝臬。其事人人知之。端尚有一詩，亦詠此事。詩云：誤矣公羊學，危哉死鹿音。側聞誅正卯，誰實縱僉王。智識羞葵足，劬勞感棘心。朝廷故可改，寇盜漫相侵。人稱其屬對之工，然音字去聲，孫蔭之通假字，詩作平聲用，不惟失黏且出韻矣。

◎端午樵死事始末記

清宣統三年辛亥四月，鐵路國有之旨下，起長白端方為候補侍郎，督辦川粵漢鐵路事。先是己酉秋，端由兩江總督調直隸，正慈禧太后梓宮奉安之日，於隆裕後行禮時，端之左右，有以攝影器攝行禮狀。後大怒，以大不敬褫端職，抵任甫百日也。至是以親貴及諸大臣薦遂起用，豈料禍機即伏於此邪？端既受命，於六月九日抵武昌，建行台於平湖門外，勘路召匠，期於九月朔興工。而川人以川漢鐵路已奉先朝諭旨，歸商集貲承辦。川督王文奏請收回成命，未允。川人大憤，全川罷市、罷學力爭，王人文去職。以趙爾豐繼其任，風潮愈熾。朝旨趣端方帶兵三百入川查辦，端指調鄂軍三十二標一營管帶董作泉（字海南，四川人，由鄂軍將弁學堂出身），令其選兵三百，護衛入川。作泉以川人辦川事，不便，力辭，端不允。遂於七月十九日由鄂乘楚裕兵輪起程，二十三日抵宜昌。時川亂愈不可收拾，因趙督妄捕川紳蒲殿俊等，幽係一室，川民頂先皇牌泣跪轅門請釋，愈積愈伙，遣之不去。爾豐遽令開槍射擊，斷尸洞胸者，狼藉載道。於是川民益憤不可遏，附省州縣，聞耗奔赴省垣，不期而至者數萬人，圍攻省城甚亟。端方抵宜後，始悉顛末，逗留不進，思有以卸責。奏請另派明白大員往查，朝旨不准，且促其前進甚力。乃加派陸軍第十六協鄧成拔率三十一標曾廣大隨端入川靖亂。端不得已，八月一日由宜早道兼程前進，其他輜重及大隊由水道進行。八月十五抵萬縣，改乘蜀通上駛，十八日至涪州。接湖北電告革命軍敗露被捕情形，來電始半遽止。端向電局索其後段，雲無，疑之。二十日抵重慶，接漢口電，武昌已獨立。二十一日漢口電不通，而沙市、宜昌仍通行如故。二十三以後，沙、宜電亦阻。北京往來之電，均經安南、■南繞達。查參周、王、田路諸人，均係抵重慶後發生。端與趙之際，由此構成。重慶風潮，日加激，端在渝候鄂軍到齊。九月十五日由渝首途，二十二抵資州。時四川同志會佈滿各屬。會有餘大鴻者，奉趙爾豐命，東下辦理邊防。至資州，與端值。餘與端誼本師生，因密語端云：「趙意如有朝廷一日，則以禮相待，如無朝廷，則以干戈相見。」端獲此消息，遂止而不前。十月一日，端乃親作長函，外附禮物多件，命其弟端錦暨文案夏壽田、譯員關平生、營務處董海南（是時董已交卸管帶職升授營務處）諸人，齎函物謁趙，以釋嫌怨。初三日抵南津驛，聞趙爾豐已與川紳定獨立條件，擇期宣佈獨立。端、夏、關諸人聞成都獨立，去亦無益。初四日仍折回資州，惟董海南隻身赴成都省親。端、夏、關諸人返資後，時文案劉光漢為端畫策云：「周、田、王、路已參，則查辦川事，即已了結，可取道陝西，回京覆命。」端從之。十月五日假資州城東湘園開軍官會議，提出取道陝西回京覆命條件，以付表決。三十一標軍官等否之。是夜鄂軍下級軍官及兵士開秘密會議，提出條件三：

- （一）在資州先行獨立。
- （二）將端方弟兄及反抗者，均處死刑。
- （三）將以前軍官全行推倒，另舉臨時各級司令。

此議提出，眾皆贊成。曾廣大聞知前往阻止云：「諸君所議均可，惟端方兄弟一條，宜再酌，當知此次係政治革命，非種族革命。端方在鄂對我軍人提倡學校，擴張軍隊，不無微勞。我等害之，似覺不可。」眾不謂然，曾向眾哭求無效，始率管帶以上軍官，往行轅哭述，勸端逃避。端笑云：「死生二字，我視之甚輕，爾等眾公過於著急，有朝廷則有我身，朝廷既無，我身留之何益？事既不能挽回，任伊等施為便了。」眾聞失色，各退出。曾廣大等見事不可救，乘夜遁去。初七晨，舉三十一標第一營督隊官陳正藩為鄂軍總司令。其餘各級軍官，均由兵士內推出。即以資州城內天上宮為司令部，陳當派隊將端方行轅包圍，將端弟兄捉至天上宮處以死刑。鄂軍由地方紳士擔任川資。初八日整隊回鄂，端弟兄首級攜以從行。

◎蔡乃煌氣死陳啟泰